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7-012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 万马 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 号）。

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和《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